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文件

浙社科联发[2014]26号



关于公布 2014 年省社科联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 出版资金资助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有关作者：

经学科专家组评审、评审委员会审定并公示通过，共有 27 部书稿被评为 2014 年省社科联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金资助项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出版资助项目

《清诗总集通论》等 10 部书稿为全额重点资助项目；《知识产权投资：风险、战略与法律保护》等 9 部书稿为全额资助项目；《电影产业中的文化资本研究——以 2000 年以来的中国电影为例》等 8 部书稿为部分资助项目（详见附件 1）。

二、出版资助形式

根据《浙江省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具体出版资助形式如下：

1、全额重点资助和全额资助出版的学术著作，分别由省社科联统一在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和浙江工商大学出版社出版。请作者务必于9月30日前将有作者本人签章的纸质定稿样书1本寄至省社科联社团处，并将书稿电子版本以及书稿简介（300字以内）、作者简介（可附个人照片）、手机、邮箱、通讯地址等一并发至省社科联社团处邮箱。出版后，将向作者提供样书100册。

2、部分资助出版的学术著作，由作者自行联系出版社出版，但须在封面或扉页显著位置标注“**浙江省社科联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金资助出版（编号：2014×××××）**”，并按照省社科联届时提供的模板格式方能印制出版。资助额度为每部2万元，采取一次核定、分期拨款的方式，先拨付1.6万元，余款0.4万元待书稿正式出版并提交20本样书后再拨付。如未按要求印制出版，余款不再拨付，追回已拨付的经费，并按有关规定酌情处理。请各位作者或所在单位的科研部门于9月30日前，持以下材料到省社科联社团处办理资助手续：①出版社的正式出版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科研部门章）；②部分资助学术著作出版协议（一式3份，详见附件2）；③非省级财政预算单位的，还需开具出版资助首拨款1.6万元/部的票据（省级财政预算单位无需开具发票，由省财政厅直接拨付）。

三、其他事项

获得全额重点资助项目的书稿，同时列为2014年度浙江省

社科规划一般课题（之前已列为省社科规划一般课题的书稿不再重复立项），立项通知由省社科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另行发布。

省社科联社团处联系人：杨希平；电话：0571-88055086；邮箱：zjsslxhc@vip.163.com；地址：杭州市环城西路33号—2，省计算机研究所大楼B座404室（邮编：310006）。

附件：

1. 2014年省社科联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金资助项目名单
2. 部分资助学术著作出版协议（一式3份，自行复印）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14年7月28日



| 项目序号 | 总字数 (千字) | 作者 | 著作名称 | 书号 |
|------|-------------|-----|-------|-----------|
| 1 | 30 | 李国超 | 《...》 | 2014CB001 |
| 2 | 30 | 田福文 | 《...》 | 2014CB002 |
| 3 | 30 | 吴正良 | 《...》 | 2014CB003 |

附件 1:

2014 年省社科联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
出版资金资助项目名单 (共 27 部)

全额重点资助书稿 (10 部)

| 编号 | 著作名称 | 作者 | 总字数 (万字) | 工作单位 |
|-----------|---------------------------------|-----|-------------|----------|
| 2014CBZ01 | 清诗总集通论 | 夏 勇 | 50 |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
| 2014CBZ02 | 环境侵权中侵害排除理论研究 | 张 挺 | 15.5 | 杭州师范大学 |
| 2014CBZ03 | 影响美、日来华留学生跨文化人际适应的文化差异研究 | 潘晓青 | 20 | 杭州师范大学 |
| 2014CBZ04 | 汇率政策与经济增长——基于“广场协议”前后日本和德国的比较研究 | 张云华 | 15 | 宁波大学 |
| 2014CBZ05 | 中西音乐文化在近代中国租界城市的交融 | 李 俊 | 17 | 台州学院 |
| 2014CBZ06 | 国家与革命：黑格尔与马克思关系的历史性解答 | 尹 峻 | 18 | 浙江工业大学 |
| 2014CBZ07 | 世界经济周期传递与货币政策国际协调研究 | 岑丽君 | 15 | 浙江工业大学 |
| 2014CBZ08 | 城镇化进程中的乡村权力结构转型——以浙中吴镇为考察对象 | 袁 松 | 30 | 浙江师范大学 |
| 2014CBZ09 | 形式的表象与深意——20 世纪末中国小说艺术形式研究 | 俞敏华 | 20 | 浙江师范大学 |
| 2014CBZ10 | 英汉修辞格比较与翻译 | 陈科芳 | 25 | 浙江外国语学院 |

全额资助书稿 (9 部)

| 编号 | 著作名称 | 作者 | 总字数 (万字) | 工作单位 |
|-----------|-----------------------|-----|-------------|--------|
| 2014CBQ01 | 数学教师数学史素养提升的理论与实践探索 | 李国强 | 20 | 杭州师范大学 |
| 2014CBQ02 | 并购效率与制度：来自中国上市公司的经验证据 | 田满文 | 20 | 丽水学院 |
| 2014CBQ03 | 公共服务供给分工与合作网络的理论与实证研究 | 吴玉霞 | 20 | 宁波工程学院 |

| | | | | |
|-----------|------------------------|-----|------|----------|
| 2014CBQ04 | 中国渔业互助合作保险形成、运行及保障机制研究 | 叶晓凌 | 15 | 浙江财经大学 |
| 2014CBQ05 | 我国教育捐赠问题研究 | 吕旭峰 | 26.6 | 浙江大学 |
| 2014CBQ06 | 清代《红楼梦》的图像世界 | 陈 骁 | 18 | 浙江工业大学 |
| 2014CBQ07 | 吐鲁番出土文书语言研究 | 陆娟娟 | 17 | 浙江广播电视大学 |
| 2014CBQ08 | 民国浙籍作家穆时英研究 | 陈海英 | 18 | 浙江外国语学院 |
| 2014CBQ09 | 知识产权投资：风险、战略与法律保护 | 余 丹 | 20 | 中国计量学院 |

部分资助书稿（8部）

| 编号 | 著作名称 | 作者 | 总字数 (万字) | 工作单位 |
|-----------|---------------------------------|-----|-------------|----------|
| 2014CBB01 | 电影产业中的文化资本研究——以2000年以来的中国电影为例 | 周才庶 | 15 |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
| 2014CBB02 | 朱生豪莎剧翻译经典化研究 | 段自力 | 25 | 嘉兴学院 |
| 2014CBB03 | 意识形态结构视域下中国主导意识形态问题研究 | 刘友女 | 20 | 宁波大学 |
| 2014CBB04 | 合约实施效率与中国地区产业比较优势研究 | 茹玉骢 | 16 | 浙江财经大学 |
| 2014CBB05 | “沈宋体”研究 | 李 娟 | 20 | 浙江工业大学 |
| 2014CBB06 | 宪法基本国策研究 | 余湘青 | 15 | 浙江警察学院 |
| 2014CBB07 | 福利转型：城市贫困的治理实践与范式创新 | 许 光 | 16 | 浙江省委党校 |
| 2014CBB08 | 新古典经济学对马歇尔的“两大背离”——兼论报酬递增思想何以中断 | 张日波 | 20 | 浙江省委党校 |

附件 2:

部分资助学术著作出版协议

甲方：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乙方（书稿作者）：

编 号：

著作名称：

作者署名：

作者单位：

资助经费：2 万元/部

经浙江省社科联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助学科专家组评审、评审委员会审定并公示通过，本著作列为 2014 年度浙江省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金部分资助项目。为确保本著作能及时出版，根据《浙江省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及《关于做好 2014 年省社科联课题及出版资助申报工作的通知》精神，甲乙双方就该著作的资助出版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乙方自行联系出版社出版本著作。2014 年 9 月 30 日前，由乙方或乙方所在单位科研部门持著作的出版社出版合同复印件（加盖科研部门章）、本协议（一式 3 份），非省级财政预算单位还需开具出版资助首拨款 1.6 万元/部的票据（省级财政预算单位无需开具发票，由省财政厅直接拨付）等，到甲方办理资助手续，并明确书稿出

版的具体模板格式要求。

第二条 资助经费采取分期拨款的方式，先拨付总经费的 80%，余款待书稿正式出版并提交 20 本样书后再拨付。

第三条 著作印刷出版时，必须按省社科联提供的模板格式印制，并在封面或扉页显著位置标注“浙江省社科联省级社会科学学术著作出版资金资助出版（编号：2014×××××）”字样。如不按要求印制出版，甲方有权追回已拨资助经费，余款不再拨付，并按有关规定酌情处理。

第四条 著作出版后 30 天内，乙方须向甲方送交 20 本书。

第五条 著作出版后 30 天内，乙方须向甲方提供 2000 字左右反映著作主要观点、学术界评价等方面的材料（书面、电子版各 1 份）。

第六条 无特殊情况，本著作必须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前出版。乙方在与出版社签订出版合同时，出版日期不得晚于此时间。

第七条 因故无法按期出版的，乙方须向甲方作出书面情况说明，征得甲方同意后方可延期出版。无故愈期出版的，甲方将视情况予以停止拨付剩余资助经费，追回已拨资助经费直至公开撤销资助项目等处罚。

第八条 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九条 本协议一式 3 份，甲乙双方、乙方所在单位科研部门各执一份为凭。

甲方（签章）：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2014 年 月 日

乙方（签章）：

2014 年 月 日

附件2

《2014年度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

《浙江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出版资助项目管理办法》